



美国会举行听证会 聚焦迫害关注活摘

（明慧记者苏青报道）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上午，美国国会及行政当局中国委员会（简称CECC）在参议院罗素大楼召开了“法轮功在中国：回顾与最新进展”听证会。作为证人的八位专家就十三年来中共对法轮功残酷迫害的各个方面做了详细阐述，多位证人特别提到关于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问题。委员会的两位主席就迫害的经过、现状、具体细节，以及如何采取措施制止迫害向证人们进行了提问和探讨。

委员会主席：毫无人性的迫害

听证会开始，国会及行政当局中国委员会主席克里斯·史密斯议员回顾了法轮功十三年来在中国遭受的迫害。

他介绍说：“早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中国政府和共产党一度欢迎并赞扬法轮功对精神文明的贡献。这个功法所带来的锻炼和祛病健身使人们身心受益。其核心原则‘真、善、忍’给日渐缺乏精神信仰的社会带来很大改观。”

然而，所有的这一切都在一九九九年改变了。那时成千上万名法轮功学员在北京中南海和平请愿。中国领导人认为法轮功修炼者群体如此庞大，超过了共产党党员六千万的人数。他们感到很震惊，认为法轮功学员会和共产党夺权，从而不受控制。就在那之后不久，中国政府和共产党开始了对法轮功长达十三年的残酷迫害。”

史密斯议员说：“这场迫害是残酷的，没有人性的，丑陋恶毒的。成千上万的法轮功学员被关押逮捕。没有人能数清有多少学员被长期关押，又有多少学员现在还在监狱中。许多人被判刑劳教，还有一些人失踪了。被释放的法轮功学员讲述了被迫害的惨痛经历，他们被残酷地审讯，被殴打，不准睡觉，受尽折磨。警察不停地审讯，逼迫法轮功学员认罪，还



美国会议员克里斯·史密斯



原中国空军少校胡志明



肾科主治医师徐建超

指定特定包夹迫害法轮功学员，使迫害愈演愈烈。人权组织披露，确认已有三千多名法轮功学员死于迫害，还有多少未披露的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仍不得而知。”

委员会联席主席：近代社会对信仰者最残酷的迫害

美国国会及行政当局中国委员会联席主席、国会参议员布朗表示，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是近代社会对宗教信仰者最残酷的迫害。他要求中共必须停止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行为，并保证他们信仰和集会的自由。

布朗参议员说，“中共不容许其它声音的存在，假若有，就对这种威胁加以遏制。”“它真正的罪行在于建立中国特色的审查制度，禁止人民言论自由。”

证人阐述 全面揭露迫害事实

作证的八位各界人士从不同方面分析了这场在中国持续了十三年之久的迫害。

国际非政府人权机构“自由之家”资深研究分析师萨拉·库克认为，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与中共几十年来压制基本人权、发动针对各个群体的迫害一脉相承。而且在中共的体制下，一旦高层做出决定，其它相关的机构都得服从，包括司法机构、宣传部门等。

原中国空军少校、法轮功学员胡志明讲述了自己从一九九九年开始先后三次被中共非法关押和监禁的经历，时间长达八年二个月。到二零零九年九月他被释放出狱时，已经濒

临死亡边缘。

台湾法轮功学员钟鼎邦应邀从台湾赶来美国国会作证。今年六月回中国大陆探亲时遭中共国安绑架的钟鼎邦以他的亲身经历揭露中共在迫害中采取的种种卑鄙手段。

现纽约詹姆斯-彼得斯退伍军人医疗中心肾科主治医师，兼纽约西奈山医学院助理教授的徐建超医生引用公共报告和相关调查结果，说明中国的器官移植中其器官是来源于活体囚犯。他介绍说：美国保卫民主基金会兼职研究员葛特曼先生曾经采访过在中国监狱和劳教所的受害者。他的著作《国家器官》中写道，大概有六万五千名法轮功学员被杀害、被盗取器官。葛特曼发现，在监狱和劳教所的法轮功学员经常被单独叫出，接受医药检查，旨在测试重要器官是否健康，随后，许多人就消失了。

推动议案 禁止参与活摘器官者及亲属来美

史密斯议员表示，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野蛮行径就如恐怖电影，但可悲的是，这却是真真实实发生的。从活人身上摘取器官的行为是可怖、野蛮、令人发指的。

史密斯议员还提及曾经引发关注的尸体展，因为那些被展览尸体看起来很健康，而且很多人曾告诉他，这些尸体是中国的法轮功学员及健康的囚犯。此前第一展览公司

(Premier Exhibitions)曾发表声明承认其获得的尸体来自中国警方。◇

中共“十八大”期间 湘潭法轮功学员无端被软禁关押

十月十五日起至十月二十九日，中共“十八大”前，在湘潭市610主任唐勇指挥下，各街道、社区、单位人员以各种欺骗手段，配合各派出所警察疯狂的抓捕法轮功学员，期间已知被绑架的有：九华区响水乡沙潭村张佳云、黄美华夫妇（此事在事发当天，引起了当地村民的义愤）；湘潭市建材厂职工罗印平、湘潭钢铁公司棒材厂退休职工王庆生、江南机器厂退休女职工张新民、雨湖区流离失所的文具店主黄朵红、岳塘区双马镇农妇熊春霞、湘潭县轴承厂技术人员刘和清、石塘镇刚结束冤狱回家的罗湘江、岳塘区东坪镇石子巷社区老年妇女李孟君等十多人（不包括被社区监视的法轮功学员）。他们分别软禁关押在长沙市捞刀河、湘潭市五家花园洗脑班，强行洗脑，逼迫放弃修炼。直至十八大结束才被释放回家。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上午十点左右，湘潭市东坪镇石子巷社区两名人员受610指使，闯进李孟君家，蛮横要求她二十四小时必须呆在家里不能外出，否则就抓人。李孟君指

中共迫害法轮功

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一直被冠以“依法”的名义。但是在迫害持续了十三年之久的今天，人们发现，中共所依的“法律”根本不存在。比如，中共一直用“刑法第三百条”对法轮功学员“定罪”。该条法律有三款，要点就是“组织和利用会道门、邪教组织或者利用迷信破坏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实施”。

典型的所谓法轮功案件，就是法轮功学员散发揭露迫害的真相资料，被非法抓捕后历经酷刑折磨，仍拒绝放弃信仰，最后被“依法”扣上了“利用邪教破坏法律实施”的罪名。

但是，十三年来，没有任何一个法官、检察官能够从法律上说明：一、为什么要引用打击邪教的刑法来针对按“真、善、忍”做好人的法轮功学员？二、法轮功学员是如何利用哪个组织的？三、到底是哪一条法律、哪一项行政法规的实施，被案中的法轮

责这种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行为，表示修炼法轮大法、按“真、善、忍”做好人是公民合法权利，自己不会配合这种无理要求的。东坪镇石子巷社区人员见不妥协，于是叫来东坪镇派出所三个警察、岳塘区610的周某，及雇了无业者多人，冲上来将李孟君强行拖走，当天下雨，李孟君被弄得满身污泥，挣扎中，五十九岁的老人的左手胳膊被恶人严重扭伤。

李孟君被再次劫持到五家花园洗脑班，又是封闭式迫害。每次吃了饭后，大约一、两个小时左右，肚子就剧烈疼痛，引起强烈的恶心，想呕又吐不出，连续三天都是这样。连一有良心的包夹者都觉得异常，于是在第四天后那里一袁姓人亲自送来其一样吃的饭菜，才没再出现那种疑似被下毒的症状。

十一月十五日十八大结束，被绑架到洗脑班的法轮功学员都被当地派出所或社区接回去了，李孟君也被接到当地石子巷社区，她以为是回家，没想到到社区不到十分钟，

完全是非法的

功学员破坏了？四、法轮功学员散发真相材料，又是如何破坏法律、法规实施的？

所有这类案件中，都只有“被告”，没有被侵犯的对象、侵犯行为和侵犯行为的后果，犯罪的“四要件”缺了三个。这就如同指控某人犯了伤害罪，却不知伤害了谁一样荒唐。

另外，当事人有权聘请律师进行辩护。然而法轮功学员却往往被阻挡聘请正义的律师，即使请到了，中共也连律师一并迫害。对律师的迫害，是中共向世界宣告自己迫害法轮功是完全非法的，其邪性已没有半点掩饰了。

直到今天为止，中国现行法律中根本没有一条法律将法轮功定为邪教组织，法轮功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法轮功修炼者的信仰活动完全是合法的！所有的迫害行为都是违法的，甚至是犯罪！◇

她又被东坪镇派出所警察带走并强行照相、抽血、做手掌印，随后被关到湘潭县拘留所，非法关押十五天，于十一月三十日才出狱回家，回家后，全身疼痛，头象被针扎似的疼痛难忍，被恶人严重扭伤的右手胳膊至今仍非常疼痛。

据悉，这次的非法绑架关押，是因为共产邪党惧怕十八大前后发生动乱为借口，向市、县、区各级610、派出所、街道、社区、厂矿下发一份各单位负责监视、监控、跟踪的法轮功学员名单，并以利益为诱饵，唆使民众诬陷法轮功学员，有的地方诬陷一个法轮功学员可得到三千元左右的昧心钱，有的单位指使不明真相的职工对法轮功学员进行上门骚扰、拍照、跟踪，有的社区人员象特务似的骗进法轮功学员家进行骚扰。◇

央视“剖腹”新闻： 利用精神病人拍假戏

在迫害法轮功的“运动”中，中共的假新闻连篇累牍，以下是一例。

河北省任丘市华北油田马建民，本人及家族都有精神病史。他是一个气功爱好者，前后练了十几种气功，当时社会上流行什么他就练什么。有一天，马建民一个人在家，他的家人回来时，看到地板上有很多血，马建民肚子剖开，肠子外流，死在了厕所里。家人赶紧报案，尸体被送到华北油田总医院急诊科缝合。当时公安局的人为了迎合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政策，讨好公安部，为捞取政治资本，硬把马建民的死说成是“剖腹找法轮”。

当时央视去马建民家编排节目时，马建民的儿子一再声明其父的死与法轮功无关，并拒绝在电视上表演。但央视不顾事实，仍一手编导了“剖腹找法轮”的骗局。◇